朝陽科技大學

非開放時間進出學生社團活動中心申請規則

公告日期：108年　　月　　日

1. 朝陽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學生社團申請於非開放時間進出學生社團活動中心（以下簡稱活動中心），應依本規則辦理。
2. 申請：
	1. 由社團於進出時間之前3天，填妥申請書及進出社員名單，向課外活動組提出申請。
	2. 申請單計三聯，一聯由課外組留存，一聯由課外組轉交保全人員，一聯由申請社團留存。
3. 進入：社團人員欲進入活動中心，須持學生證，一人一證，由保全人員驗證，並於進出社員名單上簽到。
4. 離開：社團人員欲離開活動中心，須持學生證，一人一證，由保全人員驗證，並於進出社員名單上簽退，離開後不得再要求進入，最後離場時間為凌晨二點。
5. 社團成員未於申請時間進出，所屬社團將予以記點，記點達三次，該社團該學期不得再申請於非開放時間進出活動中心。